



國立陽明交通大學資訊工程學系

【113 學年甲組、乙組指定項目甄試「筆試」時程表與應試注意事項】

- 一、本系甲組、乙組共同舉辦筆試，該項目佔甄選總成績 10%，考生須全程參與，未全程參與者不予錄取。
- 二、甄試日期：113 年 5 月 18 日(星期六)，時程表如下：

時間	項目內容	地點
13:00~	報到與考場查詢	工程四館
13:40	考場清場與預備	
13:50	筆試預備鈴響(進場)	
14:00-15:00	筆試 家長座談	
15:00-15:15	新增：重點介紹與 QA	

本系近日新增與國外友校之學習方案，擬於本次 15:00 筆試結束後於家長座談所在的合勤講堂(工程四館 B1)做重點介紹與分享，歡迎考生與家長續留參與。
本新增服務如無法全程參與不影響二階考試成績。

- 三、筆試說明：為選擇題題型，作答於答案卡上，考生須自備 2B 鉛筆、橡皮擦、削鉛筆器(視情形攜帶)，其餘物品與文具(含計算機、算盤等)皆不可攜至座位。考試內容主要為數理邏輯：以高中數學為基礎所延伸的數學考題，考題難度約為大學分發入學難度或稍具挑戰性。
- 四、家長座談說明：提供陪考家長了解本系之影音說明及互動。本服務不要求參與之必要，亦不影響考生成績。雖疫情趨緩，甄試日期當天仍建請斟酌是否陪考，陪考人員入館建請配戴口罩。如身體不適者請酌情返家休息勿到場。
- 五、應試注意事項：
 1. 甄試日期當天，本系於工程四館入口處設置報到區，13:00 起可開始進行報到。因考生人數較多，建議提前抵達完成報到程序，以免影響應試權益。
 2. 考生應落實自我健康狀況監測，如有身體不適考生，請務必全程配戴口罩並勤消毒。
 3. 為考生健康著想，甄試日期當天建請考生自備並全程佩戴口罩；考試過程監試人員查核身分時，請配合暫時取下口罩。
 4. 報到完成的考生可選擇先在校園開放空間等待或查驗考場位置，並請配合於 13:40 清場(離開考場區域)。13:50 預備鈴響後，考生始可進入試場準備應試。
 5. 甄試日期當天如需陪考，請陪考人員依指引前往休息區等候，勿於考場附近逗留。
 6. 若有特殊情形須陪考人員陪同至應試場地之考生，請於考前一天 12:00 前向本系負責助理申請登記。陪考人員以 1 人為限，可協助接送考生至應試場地。
 7. 為您健康著想，陪考人員建請配戴口罩進入館舍。

筆試(14:00-15:00)

1. 入場應試時須攜帶有效之身分證正本(需有身分證字號與相片)，以備查驗。



2. 考生入場後，除身分證件及應試用文具(2B 鉛筆、削鉛筆器、橡皮擦)外，所有物品均應立即放置於臨時置物區。
 3. 試場內不得攜帶電子產品(如電子計算器、電子呼叫器、手機、PDA、電子字典等具有通訊、記憶計算等功能或其他有礙試場安寧、妨害考試公平性之各類物品入座。計時器之鬧鈴功能(或有響鈴功能之手錶)須關閉。因最近地震餘震頻繁，為避免手機可能因示警訊息發出聲響造成違反試場規則，請考生勿隨身攜帶手機進入試場，違者依本校考生須知的筆試規定處理。
 4. 預備鈴響時至考試開始鈴響前，請雙手離開桌面，不得翻閱試題本，並不得書寫、畫記、作答。請坐在自己的位置上安靜等候、不得與他人交談。違者將登記送相關委員會評估扣減分數。
 5. 考試開始鈴響時，考生即可開始作答；考試結束鈴響畢，請立即停止作答。
 6. 筆試開始 10 分鐘後不得入場，不可提前交卷。考試過程中，考生因病、因故(如廁等)須暫時離座者，須經監試人員同意及陪同下，始准離座。考生經治療或處理後，如考試尚未結束時，仍可繼續考試，但不得請求延長時間或補考。
 7. 答案卡限用 2B 鉛筆畫記作答，請考生自備 2B 鉛筆、橡皮擦及削鉛筆器(視情形攜帶)。
 8. 試場分配表將於 5 月 15 日(星期三)下午 4 時前公告於本系網頁學士班入學資訊處。
 9. 試場規則請參閱本校考生須知「肆、筆試注意事項」說明。
- 六、若甄試日期當天為自行開車往返者，請詢問現場工作人員領取校園免費停車券(數量有限發完為止)。
- 七、本校提供經濟不利考生參加大學甄試補助，詳情請參閱：<https://exam.nycu.edu.tw/flip2/>。
- 八、系聯絡人：姜瑋婷助理，TEL：03-5712121 轉 56606；E-mail：wchiang@cs.nycu.edu.tw。

COMPUTER
SCIENCE
